

# 存在与时间 读本

陈嘉映 编著



# 存在与时间 读本

陈嘉映 编著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存在与时间》读本/陈嘉映编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9.11

ISBN 7-108-01325-8

I. 存… II. 陈… III. 海德格尔, M. (1899~1976) — 存在主义 — 哲学思想 — 研究 IV. B51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20771号

责任编辑 舒 炜

封面设计 张 红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宏文印刷厂

版 次 1999年11月北京第1版  
1999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8.625

字 数 200千字

印 数 0,001—7,000册

定 价 14.50元

# 《存在与时间》读本

## 序 言

要了解现代西方哲学，海德格尔的《存在与时间》是必读的著作。1987年，三联书店出了中译本，当时正值文化热，开印就是五万多册，不过，学界内外，把这本书通读下来的人少而又少。不少读者对我说，他们很愿读这本书，但读起来实在太费力。我觉得很可惜，这本书思想极深刻，内容也极丰富，一般有教养的阶层都能读才好，而现在连爱好哲学的读者也难以终读，很大一部分原因只在于文句太麻烦。身为译者，首先应当考虑改善译本减少难度，但依我看，在译本上减少难度的余地不大。因此我就有意为这本书编一个读本。

我在翻译此书之前，就曾用中文做了一份全书摘要，那是为自己一个人服务的读本。现在，根据《存在与时间》的中译本以及我这十年对这本书的进一步理解，为广大读者提供这个读本。虽说是个读本，我也不指望它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就读下去，严肃的思想总要费点心力才能懂。我希望的是减少文字上人为的困难而尽量少伤及内容的深度和广度。

一开始，我添加了很多解释性的材料，引导性的评论，原意是协助读者理解，但印出来一看，这些东西反而妨碍读者连贯阅读，而且，加了那么多解释和评论，变得越来越像一部研究性著作，可供研究者参考，不像是供一般读者阅读的读本。我的初衷很简单，就是为一本很值得读的书提供一个读者能贯通阅读的本子，于是，忍一忍心，把所有考据、解释、评注都删掉，保持行文一色，同时暗暗指望这些删掉的材料将来有机会在别的场合形成专门的文著。

中文本来推重简练，最忌芜杂。《存在与时间》却写得相当芜杂拖沓。一部分原因在于海德格尔当时尚未定稿，是为了取得教授职称匆匆出版此书的。这个读本篇幅缩小了一半多，我相信内容极少损失，理路反而更加显豁。原文简明紧凑的，改动就较小，原文重复拖沓的，改动就较多。原著重复甚多，是故，改写越往后，删削的就越多。

改写依据我对这本书的理解，而非对这本书所讨论的问题本身的理解。我对哲学问题的一般理解当会有影响，但我试图把这种影响减低到最小限度，只在很少几处做谨慎的发挥。有些句子甚至段落做了前后调整，有时是为了照顾改写后的通顺连贯，也有时是为了加强逻辑联系。就前一点说，可能读者在对照全译本的时候会稍生不便，不过，只要有助于读者通贯阅读，这点不便似乎可以忍受。在后一点上则有点冒险，因为我可能以我理解到的逻辑代替了原文的逻辑。我固然颇为自信对此书理路的了解，但绝不敢断称万无一失。笔者不忌讳批评，实际上，巴望批评。

这是个读本，不是为了提供一个做研究的基础。尤应提醒，读本里多数句子不是严格的译文，不可作为海德格尔著作的译文来引用。我本来就不是想拿这个本子代替译本，就像不想拿译本代替原著。一般读者应能通过这个读本大致了解《存在与时间》，这时再读译本，就比较容易读懂。就像不十分熟悉德文的人，可以借助中译本来阅读原著。恰好，三联书店打算出新版的中译本。译本与读本参照阅读，应能大大促进中文读者对这本书的了解和理解。所选术语，读本与译本相同，只有几个例外：*ontisch* 在译本中作“存在者层次上的”，在这个本子里作“实际存在(层次上)的”；*verstehen* 在译本中作“领会”，在这个本子里多半作“理解”，有时同时说成“领会”和“理解”；*Nichtigkeit* 在

译本中作“不之状态”，在这个本子里作“不性”。关于重要译名，参见《存在与时间》中译本新版的附录一“一些重要译名的讨论”，附录二“德汉语词对照表”和附录三“汉德语词对照表”。

# 目 录

《存在与时间》读本序言 .....	1
-------------------	---

## 导论 存在意义问题概述

第一章 存在问题的必要性、结构和 优先地位.....	1
第一节 重提存在问题的必要性 .....	1
第二节 存在问题的形式结构 .....	3
第三节 存在问题在存在论层次上的优先地位 .....	6
第四节 存在问题在实际存在层次上的优先地位 .....	8
第二章 本书的方法及章节安排 .....	11
第五节 从此在分析到时间性阐释.....	11
第六节 解构存在论历史的任务.....	14
第七节 探索工作的现象学方法.....	19
a. 现象的概念 .....	20
b. 逻各斯的概念 .....	22
c. 现象学 .....	24
第八节 本书纲目.....	27

第一部 此在、时间、存在 .....	29
--------------------	----

第一篇 准备性的此在分析 .....	29
--------------------	----

第一章 概说准备性的此在分析 .....	30
----------------------	----

第九节	此在分析的课题	30
第十节	此在分析与其它科学的区别	33
第十一节	生存论分析工作与原始此在的阐释	37
第二章	此在的基本建构	
	——在世界之中存在	38
第十二节	“在之中”和“在世界之中存在”	38
第十三节	对世界的认识 and 在世界之中	42
第三章	世界之为世界	45
第十四节	“世界”与世界之为世界	45
	A. 周围世界与世界之为世界	48
第十五节	上手存在	48
第十六节	现成存在与周围世界的合世界性	52
第十七节	指引与标志	54
第十八节	因缘与意蕴, 世界之为世界	59
	B. 笛卡尔对世界的阐释	63
第十九节	“世界”之被规定为广袤物	63
第二十节	“世界”之为广袤的存在论基础	64
第二十一节	用解释学方法讨论笛卡尔的“世界”存在论	66
	C. 世内存在者的空间性与此在的空间性	71
第二十二节	场所与位置	71
第二十三节	去远与定向	73
第二十四节	空间性与空间	77
第四章	共在与自己存在。常人	79
第二十五节	此在是谁?	79
第二十六节	他人的共同此在	81
第二十七节	日常的自己——常人	87
第五章	“在之中”之为“在之中”	91



第二十八节 专题分析“在之中”的任务	91
A. 此的生存论建构	92
第二十九节 现身情态	92
第三十节 怕	97
第三十一节 理解	98
第三十二节 理解与解释	103
第三十三节 判断和命题	107
第三十四节 话语和语言	111
B. 日常的此之在与此在的沉沦	115
第三十五节 闲言	116
第三十六节 好奇	118
第三十七节 两可	120
第三十八节 沉沦与被抛	121
<b>第六章 操心——此在的存在</b>	<b>124</b>
第三十九节 此在结构的整体性问题	124
第四十节 畏	127
第四十一节 此在之存在——操心	132
第四十二节 前存在论的操心观念	136
第四十三节 此在、世界、实在	138
a. 能否证明“外部世界”的实在性	138
b. 实在作为存在论问题	143
c. 实在与操心	144
第四十四节 此在、展开、真理	145
a. 符合论	146
b. 真理的源始现象和传统真理概念的缘起	148
c. 真理的存在方式及真理之为前提	152
<b>第二篇 此在与时间性</b>	<b>156</b>
第四十五节 源始阐释此在的任务	156

第一章 此在之可能的整体存在,向死存在	158
第四十六节 能否从存在论上把捉此在的整体存在	158
第四十七节 他人的死亡	159
第四十八节 亏欠、终结与整体性	161
第四十九节 生存论死亡分析的独特任务	163
第五十节 死亡所显现的生存论结构	164
第五十一节 日常的向死存在	166
第五十二节 死亡的确定性	167
第五十三节 本真的向死存在	169
第二章 良知与决心	173
第五十四节 本真生存的见证问题	173
第五十五节 良知的生存论存在论基础	175
第五十六节 良知的呼声性质	176
第五十七节 良知之为操心的呼声	177
第五十八节 召唤之理解,罪责	180
第五十九节 生存论的良知阐释与流俗的良知解释	185
第六十节 决心	189
第三章 时间性之为操心的存在论意义	192
第六十一节 从本真整体存在到时间性的阐释及其方法	192
第六十二节 先行的决心	194
第六十三节 解释学处境,生存论分析的方法性质	196
第六十四节 操心与自身性	199
第六十五节 时间性之为操心的存在论意义	201
第六十六节 从时间性出发更源始地 重演生存论分析的任务	206

第四章 时间性与日常性 .....	208
第六十七节 从时间性阐释生存论建构的任务 .....	208
第六十八节 一般展开状态的时间性 .....	209
a. 理解的时间性 .....	209
b. 现身的时间性 .....	211
c. 沉沦的时间性 .....	214
d. 话语的时间性 .....	215
第六十九节 在世的时间性与世界的超越问题 .....	216
a. 寻视操劳的时间性 .....	216
b. 操劳寻视转变为科学理论的时间性意义 .....	218
c. 世界之超越的时间性问题 .....	222
第七十节 此在式空间性的时间性 .....	224
第七十一节 此在日常状态的时间性意义 .....	225
第五章 时间性与历史性 .....	227
第七十二节 历史问题的生存论存在论解说 .....	227
第七十三节 流俗的历史理解与此在的演历 .....	230
第七十四节 历史性的基本建构 .....	233
第七十五节 此在的历史性与世界历史 .....	237
第七十六节 历史学的源头 .....	239
第七十七节 约克伯爵与狄尔泰的讨论 .....	243
第六章 时间性、流俗时间概念、“时间之内” .....	247
第七十八节 前面的时间性分析之不充分 .....	247
第七十九节 对时间的操劳 .....	248
第八十节 被操劳的时间与时间内状态 .....	250
第八十一节 流俗的时间理解 .....	255
第八十二节 黑格尔所阐释的时间与精神 .....	259
第八十三节 思到中途 .....	262

# 导 论

## 存在意义问题概述

### 第一章

#### 存在问题的必要性、结构和优先地位

##### 第一节 重提存在问题的必要性

我们的时代重新肯定了“形而上学”，并把这看作自己的进步。但“是”这个问题，或“存在”问题，仍始终付诸遗忘。我们以为自己已无须努力来重新展开“巨人们关于存在的争论”。希腊哲学因为对存在的惊异而生，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曾为存在问题殚思力竭。从那以后，人们却不再对这个问题作过专门的探讨，即使黑格尔的“逻辑学”也不过在重复这两位哲人赢得的东西，而且还通过自己的“润色”经常扭曲了问题的提法。思想的至高努力从现象那里争得的东西，虽说是那么零碎那么初级，早已被弄得琐屑不足道了。

不特如此。希腊哲学以后，人们逐渐以为追问存在的意义是多余之举。人们说：“是”或“存在”是最普遍最空洞的概念，不可能对它下任何定义，何况它也并不需要任何定义，因为每个人都不断用到“是”这个字，所以也就懂得它。于是，那个始终使古代哲学思想不得安宁的晦蔽者竟变成了昭如白日不言而喻的东西，乃至于是谁要是仍然追问存在的意义，人们就会指责他在方法上有所失误。这些虽是后世的成见，在古代存在论中却已经有其根苗。

本书伊始,我们还不可能详尽讨论这些成见,本节的简短讨论只是为了说明重新提出存在的意义问题是必要的。我们分三个方面来说。

1.“是”或“存在”是“最普遍的”概念,无论我们说一个东西“是”什么,都已经在某种程度上领会和理解了这个“是”。然而,“是”无处不在的“普遍性”不是族类上的普遍性。个别事物之上有种属,种属之上有族类。“是”或“存在”虽然是最普遍的,却不是这种意义上的最高族类。亚里士多德把这种统一性视为类比的统一性。就像与“健康的身体”类比可以说“健康的思想”,“健康的文化”,思想文化在类比的意义上是“健康”的。亚里士多德的存在论在很大程度上依附于柏拉图的存在论,然而,凭借这一见地,他还是把存在问题置于全新的基础之上了。诚然,连他也不曾廓清存在概念之中盘根错节的晦暗联系。存在的“普遍性”超乎一切族类上的普遍性。按照中世纪的术语,“存在”是“超越者”,这个提法有道理,但没能从根本上廓清问题。黑格尔最终把“存在”规定为“无规定的直接性”并且以这一规定为基础发展出他的《逻辑学》中的其它范畴。在这一点上,他与古代存在论眼界相同。然而,亚里士多德提出存在的统一性,本来是和专题对象的种种“范畴”的多样性相对照的,这一点倒被黑格尔丢掉了。因此,要说“存在”是最普遍的概念,那可不等于说它是最清楚的概念,再也无须讨论。“存在”这个概念毋宁说是最晦暗的概念。

2.“是”或“存在”是不可定义的。这是从它的最高普遍性推论出来的:定义的形式是种加属差,这显然不适用于最高的种属。帕斯卡在《思想录》里说:要定义“是”,我们一开头就必须说“是”是…,这就在定义中使用了要加以定义的词。定义的困难向我们提示:“存在”不是某种类类似于存在者的东西。传统逻辑及其定义方式本来就是从古希腊存在论来的,虽然它在一定限度之内可以

用来规定存在者〔das Seiende〕,但根本不适用于规定存在〔das Sein〕。存在的不可定义性并不取消存在的意义问题,它倒是要我们正视这个问题。

3.“存在”或“是”是自明的概念。谁都懂得“天是蓝的”、“我是快活的”等等。然而这并不表明我们已经理解了“是”或“存在”。倒不如说,我们向来已经生活在这个“是”里:存在者是这是那,我们对这个“是”或“存在”有所领会有所理解,但其意义却隐藏在晦暗中。这就表明重新提出存在的意义问题是完全必要的。康德说,自明的东西、而且只有自明的东西,即“通常理性的隐秘判断”,才是“哲学家的事业”。那么,涉及到哲学的基础概念,尤其涉及到“存在”这个概念,求助于自明性就实在是一种可疑的方法。

通过以上几点考虑,我们已经明白:存在问题不仅尚无答案,甚至怎么提出这个问题还茫无头绪。所以,重提存在问题就要求我们首先充分探讨一番这个问题的提法。

## 第二节 存在问题的形式结构

我们探讨的是一个基本问题,甚或是唯一的基本问题。所以,我们必须整理出问题本身的结构。发问可以是“问问而已”,但也可以是明确地提出问题,就后者而言,只有当问题的各环节都已经透彻之后,发问本身才透彻。我们先看一下一个问题一般都包含哪些环节,然后通过比较,就可以明白存在问题的与众不同之处何在。

一个问题,首先包含问题之所问,例如某个问题是关于光合作用的问题。这个光合作用的问题,总是通过某种事物提出的,例如通过考察某种植物的叶子,这就是问题之所及。我们就这种叶子来考察光合作用。但我们为什么要考察光合作用呢?或者为了证

实某种生物学理论,或者为了培植一个新品种,而这才是发问的真正意图所在,即问之何所以问。此外,发问还包含一个环节:发问本身是某种存在者即发问者的行为,所以发问本身就是这种存在者的一种存在方式。

无论我们寻问的是什么,我们都事先从问之何所以问得到某种引导。在存在问题里,问之何所以问是存在的意义。那么,存在的意义已经在引导我们了。我们上节曾提示,我们对“是”和“存在”总已经有某种领会。只有出自这种事先的领会,我们才能进一步理解并最终形成明确的存在概念。我们问“是或存在”是什么?这时我们已经栖身在对“是”和“在”的某种理解之中,尽管这是一种平均而含混的理解,尽管我们还不能从概念上确定这个词意味着什么。

寻常对存在的领会和理解摇曳不定或者空泛流俗,但这种不确定其实是一种积极的现象。只不过,只有以成形的存在概念为指导,我们才能够反过来阐释通常对存在的含混理解。也只有到那时我们才会明白,正是我们自己的某些特定生存方式使得存在的意义变得含混晦暗。平均且含混的存在之理解之中又浸透着关于存在的传统理论与意见,它们实际上是占统治地位的存在理解的源头,不过这源头始终暗藏不露。总之,存在问题所寻问的东西并非全然陌生,虽然在最初完全无法从概念上把握它。

在存在问题中,问之所问是存在。无论我们怎样讨论存在者,我们已经看到它是“存在”者了,所以,我们先已经对存在有所领会了。它之“是”存在者,即存在者的“存在”,这本身却不“是”一种存在者。存在不是存在者。从一个存在者回溯到它由之而来的另一存在者,这种方式追溯不到存在。所以,我们必须找到一种特别的寻问方式,它单单适用于展示存在,本质上有别于对存在者的揭示。据此,问之何所以问,亦即存在的意义,也要求一种特殊的概

念方式。

存在总是存在者的存在，所以，要寻问存在，就必须问及存在者，不妨说，要从存在者身上来逼问出它的存在来。但若要使存在者不经歪曲地给出它的存在性质，就须如存在者本身所是的那样通达它。然而，我们面对形形色色的存在者，我们行为所及的，我们说到的，我们想到的，这一切都“是”个什么，都“存在着”。我们自己的所是以及我们如何所是，这些也都“是”，都“存在着”。实在、持存、此在，这种种之中，都有存在。我们应当从哪种存在者撮取存在的意义？我们应当从哪种存在者出发，好让存在开展出来？有没有一种存在者具有优先地位？

通达存在者，理解其存在并形成概念，这些活动都是寻问的一部分，所以就是某种特定的存在者的存在样式，是我们这些发问者的存在样式。因此，彻底解答存在问题就等于说：着眼于发问的存在者本身的存在，使这种存在者透彻可见。寻问存在本身就是这种存在者的存在样式，从而寻问原是由问之所问即由存在规定的。我们用此在(Dasein)这个术语来称呼这种会发问的存在者，称呼我们自己向来所是的存在者。事先就此在的存在来对这种存在者加以适当解说，这是存在的意义问题所包含的应有之义。

然而，这样一来，我们不是显然堕入了一种循环吗——先就存在者的存在来规定存在者，然后却根据此在这种存在者才提出存在问题？在原理研究的领域中，人们动辄可以指责研究工作陷入了循环论证。其实，这种形式上的指责丝毫无助于理解事情的实质，反而妨碍我们突入探索的园地。何况，上述提法实际上并非循环论证。我们满可以就其存在来规定存在者，同时却不曾形成存在意义的明确概念。否则至今也不可能有任何存在论的认识了，因为迄今为止的一切存在论都把存在“设为前提”，只不过不曾把存在当作专题以明确形成存在的概念。以这种方式设为前提的是



对存在的平均理解。我们自己就活动在这种平均理解之中,而且它归根到底属于此在的本质建构。这种“设为前提”完全不同于假设一个基本命题并由此演绎出一串命题。存在的意义问题不在于推导论证,而在于一步步展示,直至这个问题本身的根基显露出来。所以,这里根本不可能有什么循环论证。只不过在这里,发问活动在本质上同问之所问即存在相关,问之所问进一步或退一步关联到发问者和发问本身。这是说:此在这种存在者同存在问题本身有一种与众不同的关联。然而,这样一来,不是已经摆明了我们首先应该问及的存在者就是此在吗?那么,在存在问题中,此在具有优先地位,这一点已经初露端倪。

### 第三节 存在问题在存在论层次上的优先地位

上一节我们澄清了存在问题的形式结构。但只有对存在问题的作用、意图与起因加以充分界说之后,存在问题的与众不同之处才会充分呈现出来。

我们重新提出了存在问题。这个问题有什么用呢?它也许只是对最普遍的普遍性所作的虚无飘渺的思辨?抑或它是最富原则性的又是最具体的问题?

存在总是某种存在者的存在。我们可以按照存在者的不同存在性质把存在者全体分成各门科学探索的专题领域,诸如历史、自然、空间、生命、此在、语言之类。划分科学领域,从事科学研究,这些都依赖于对不同存在性质的经验和理解。从这些经验和理解生长出来的“基本概念”始终指导着具体的研究工作。即使科学研究始终侧重于实证,但科学进步却主要不靠收集实证研究的结果,把这些结果堆积到手册里面,而主要靠对各个领域的基本建构提出疑问。我们日积月累,逐渐熟知各种专题对象,但我们往往需要一